

## 國立中山大學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

一、辦理依據：教育部 91 年 5 月 17 日台（九一）參字第九一〇六九六九九號令修正「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

二、辦理目的：

- (一) 為增進圖書館相關工作人員、學校教師、職員等之圖書資訊專業知能。
- (二) 培育人才與提升圖書資訊服務效能。
- (三) 提供社會大眾進修學習機會，促進終身學習社會之建立。

三、招生對象：圖書館工作人員、學校教師及對圖書資訊專業知能有興趣之人員、培訓現職公務人員獲得圖書史料檔案相關職系所需之職能，以利日後申請職務調動或轉換。

四、開設課程：

- (一) 第一學期：圖書資訊學、資訊科學導論、技術服務、圖書館空間美學、法律與圖書館。
- (二) 第二學期：圖書館管理、圖書資訊組織、資訊系統與資訊檢索、閱讀與圖書館、讀者服務。

五、上課方式：非同步遠距教學與實體課程授課，學員可自行選擇遠距或實體上課，非同步遠距教學可節省到校上課的時間與交通費用，但實體課程應至少到課二次以上。(實際到校上課日期，將另行通知。)

六、修讀學分：10 科共 20 學分（每科 2 學分。112 學年上、下學期各修習 10 學分）。

七、師資：國立中山大學與圖書資訊界專家學者授課。

八、學分發給：學年修讀期滿且成績經考核合格者，由國立中山大學頒發 20 學分之學分證明，亦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及教師研習時數。

九、收費標準：每一學分費 2,700 元，10 學分共 27,000 元

十、開課期間：每學期授課 180 小時。

(一) 國立中山大學 112 學年度「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

1. 上學期：112 年 9 月 2 日至 112 年 1 月 27 日共計 18 週，
2. 下學期：113 年 2 月 24 日至 112 年 7 月 60 日共計 18 週，

十一、招生公開資訊：

(一) 圖書與資訊處學分班網址 <https://lis.nsysu.edu.tw/p/405-1001-285551,c9061.php?Lang=zh-tw>

(二) 圖書與資訊處學分班 FB <https://is.gd/hokRkK>

十二、 招生簡章公文：

(一) 第 22 期招生公文

國立中山大學 函

地址：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張惠齡

電話：07-5252000#2455

傳真：07-5252539

電 子 信 箱  
：rebecca.chang@staff.nsys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7日

發文字號：中圖資字第11111000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2期-主海報.jpeg、22期-報名表-1.jpg、22期-報名表-2.jpg、22期-報名簡章-1.jpg、22期-報名簡章-2.jpg

主旨：檢送本校圖書與資訊處辦理「第22期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上學期招生簡章，敬請惠予轉知所屬各國中、小學圖書館，鼓勵在職人員參加並予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健全圖書館組織之經營發展，政府訂定各級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配置專業人員為其中重要的一環；為此本校圖書與資訊處辦理學分班提供在職人員進修之機會，以提昇人力素質與資訊素養，迄今已開辦21期，結訓學員逾723位。
- 二、自107學年度下學期起，增加「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使無法每一節皆到校上課的學員，可不受地域及時間限制，透過網路平台上課，混成式教學讓學習更具彈性，進而促使圖書館專業知識加速普及。
- 三、混成式教學的上課方式包含非同步遠距教學與實體課程授課，學員可自行選擇遠距或實體上課，非同步遠距教學可節省到校上課的時間與交通費用，但實體課程每科應至少到課二次以上。(實際到校上課日期，將另行通知)
- 四、因應防疫期間不能到校上課，實體課程授課改成同步遠距教學，將另行通知。
- 五、本課程開設圖書資訊專門學科共計20學分，第22期學分班上學期訂於111年8月26日開課，分上、下學期授課各10學分。研習費分兩期繳交，每一學分費2,700元，每學期修習10學分計27,000元整。

六、檢附招生簡章、報名表、繳費流程說明，意者請於111年8月15日前，將報名表、相關證明文件及繳費收據影本寄交本校圖書與資訊處知識創新組張小姐收。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局(處)

副本：本校圖書與資訊處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立中山大學 函

地址：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承辦人：黃浚淇

電話：07-5252000#2455

傳真：07-5252539

電子信箱：[nsysulibpecs@mail.nsysu.edu.tw](mailto:nsysulibpecs@mail.nsys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1 日

發文字號：中圖資字第 112110006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學分班報名表 20230804.odt、23 期報名簡章.pdf 密等及

主旨：檢送本校圖書與資訊處辦理「第 23 期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 | 進修學分班」上學期招生簡章，敬請惠予轉知所屬圖書館，鼓勵在職人員參加並予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健全圖書館組織之經營發展，政府訂定各級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配置專業人員為其中重要的一環；本校圖書與資訊處特辦理學分班提供教育人員進修之機會，以提昇圖書館專業人力素質與資訊素養，迄今已開辦 22 期，結訓學員逾 745 位。
- 二、自 107 學年度下學期起，增加「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使無法每一節皆到校上課的學員，可不受地域及時間限制，透過網路平台上課，混成式教學讓學習更具彈性，進而促使圖書館專業知識加速普及。

三、混成式教學的上課方式包含非同步遠距教學與實體課程授課，學員可自行選擇部分遠距或實體上課：非同步遠距教學可節省到校上課的時間與交通費用，實體課程則各科應至少到課次數不同（「圖書館空間美學」和「圖書資訊組織」各至少六次，「閱讀與圖書館」和「技術服務」各至少四次，其餘各科各至少兩次到課。（各科期中考與期末考為應到課日，日期將另行通知）

四、離島學校，必到校日若逢氣候因素而航班停飛所致之缺席，該堂課程得以即時線上遠距上課替代實體課程的出席。

五、本課程開設圖書資訊專門學科共計 20 學分，第 23 期學分班上學期訂於 112 年 9 月 2 日開課，分上、下學期授課各 10 學分。研習費用分兩期繳交，每一學分費 2,700 元，每學期修習 10 學分計 27,000 元整。

六、檢附招生簡章、報名表、繳費流程說明，意者請於 112 年 8 月 28 日前，將報名表、相關證明文件及繳費收據影本寄交本校圖書與資訊處知識創新組黃小姐收。

正本：各公私立高級中學、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各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本校圖書與資訊處

單位：

層級：第二層決行

十三、 授課實照：



